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113 年 06 月 14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二段 18 號 1 樓(生技大樓 112 會議室)

股 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 16,623,816 股，占已發行股數 29,109,000 股之 57.10%，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列 席：梁晃千董事長、蘇義鈞董事、林俊男董事、王錦祥董事、柯仁偉獨立董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少君會計師

主 席：梁晃千



記 錄：曾佳文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提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提請 鑒察。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2 年度決算表冊之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112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報告，提請 鑒察。

說 明：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8 年 10 月 25 日證櫃新字第 1080011509 號函，本公司 112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提報至股東常會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三)。

第四案

案 由：112 年度董事酬金發放情形報告，提請 鑒察。

說 明：一、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之規定訂定。

二、本公司董事酬金領取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附件四)。

第五案

案 由：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提請 鑒察。

說 明：本公司 112 年度結算後尚有累積虧損，故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11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不予發放。

第六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提請 鑒察。

說 明：為配合法令相關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3-15 頁(附件五)。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制完竣，經本公司 113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會議通過。

二、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少君、曾棟鑒會計師查核簽證，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三、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一)及第 16-35 頁(附件六)。

四、提請 承認。

決 議：(一)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6,623,81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
贊成表決權數：16,422,068 權 (含電子投票 343,388 權)	98.78%

反對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97,174 權)	97,174 權	0.59%
無效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3,074 權)	104,574 權	0.63%

(二)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尚有累積虧損 76,212 仟元，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之一及公司法第 232 條規定，公司非彌補累積虧損後，不得分派盈餘，爰此，本公司 112 年度擬不發放股利。

二、民國 112 年度盈虧撥補表，請詳第 36 頁(附件七)。

三、提請 承認。

決議：

(一)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6,623,81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
贊成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343,388 權)	16,422,068 權 98.78%
反對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97,174 權)	97,174 權 0.59%
無效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 (含電子投票 3,074 權)	104,574 權 0.63%

(二)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私募增資普通股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因應長期發展，為充實營運資金、加速產品開發動能以強化公司產品市場營運競爭力，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以不超過普通股 14,000,000 股額度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說明如下：

(一)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

A.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C. 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在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洽特定人之情形訂定之。

D.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並考量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及定價日參考價格情形等因素，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 特定人選擇方式：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220 號令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函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

A. 應募人為公司內部人或關係人：因內部人或關係人對公司營運有相當程度之了解，對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及間接助益，故本次私募有價證券洽詢之應募人擬包括內部人或關係人。

a.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及與公司之關係說明如下：

序號	應募人	與公司關係
1	鎰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2	鍾兆塤	本公司法人董事鎰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	林寶彰	本公司法人董事鎰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林俊男	本公司法人董事鎰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5	梁晃千	本公司董事長
6	蘇義鈞	本公司董事

b.法人應募人之前 10 名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與公司之關係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公司關係
鎰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鴻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46%)	無
	2. 林寶彰(4.72%)	無
	3. 可耀股份有限公司(4.65%)	無
	4.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4.64%)	無
	5.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4.49%)	無
	6. 金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9%)	無
	7. 可仁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9%)	無
	8. 高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2%)	無
	9. 林春榮(3.42%)	無
	10. 高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2%)	無

B.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配合公司未來發展、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獲利能力，引進對本公司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預計透過其資金、技術及知識之協助，將有助公司未來穩定成長及強化海外銷售。本公司目前尚未洽定特定人，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三) 私募之必要理由及預計效益：

-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如透過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向特定人募集。
- 2.私募額度：本次私募普通股總額度在不超過 14,000,000 股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二次)辦理。
- 3.本次私募普通股分次辦理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如下：
本次所募集之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加速產品開發動能，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及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亦有正面助益。

(四)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並無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情形。

(五)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行賣出。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將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

(六)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定價日、增資基準日、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須訂定或修正時，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七)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三、提請 討論。

補充說明：依據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113 年 5 月 9 日證保法字第 1130001639 號函辦理，有關本公司於 113 年股東常會提出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補充說明如下：

(一)本次私募普通股係於不超過 14,000,000 股之額度內，依實際營運需求以不超過二次辦理，主要係因本公司考量未來因應各項營運策略之需求下，所預定之額度及次數，如充實營運資金、加速產品開發動能以強化公司產品市場營運競爭力，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等。本公司會審慎評估應募人特性及對公司實質營運幫助，不致有對經營權產生重大變動之情事。

(二)目前除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得參加私募關係人名單外，其餘私募應募人名單尚未確定，故依目前規劃，並無私募後可能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而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對私募造成經營權移轉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出具評估意見之情事。

決 議：

(一) 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6,623,81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
贊成表決權數：16,352,490 權 (含電子投票 273,810 權)	98.36%
反對表決權數：166,752 權 (含電子投票 166,752 權)	1.01%
無效表決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104,574 權 (含電子投票 3,074 權)	0.63%

(二)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數	增(減)率%
營業收入淨額	282,538	206,864	75,674	36.58%
營業毛利	222,598	156,607	65,991	42.14%
營業利益(損失)	(18,403)	(9,795)	(8,608)	87.88%
稅前淨利(損)	1,603	(16,931)	18,534	-109.47%
稅後淨利(損)	1,486	(16,980)	18,466	-108.75%
每股盈餘	0.05	(0.58)	0.63	-108.75%

(二)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整體營運狀況與原訂營運計劃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方面主要差異分析如下：

合併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率約 36.58%，主要係國內市場銷貨增加，因單一傷口微創皮質釘型系列產品及台微醫膠原蛋白人工骨市場推廣增加市占率，Tripod-Fix 已展現產品臨床功效性，自製骨水泥成品已開發完成開始銷售。

國外市場銷貨增加，主要係 Tripod-Fix 歐洲市場開始銷售，及單一傷口微創皮質釘型系列產品於美洲及東南亞市場拓展。

2.營業費用較去年度增加，致本期營業淨損增加，主要差異說明如下：

推銷費用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收增加使得推廣之委託勞務費用相對增加所致，及新增商業發展處相關費用增加；管理費用增加係因新廠落成新增各項支出(房屋稅、折舊、管理費、公共基金及水電費等)、出售博晟股票交易稅等各項費用及新增人員人事費用增加；研發費用增加係因 Tripod-Fix 為申請 MDR，新增相關測試、撰寫臨床評估報告之顧問費與規劃相關歐盟上市後臨床費用增加。

3.營業外收入較去年度差異，主要係出售及評價博晟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7,791 仟元所致。

(三)財務收支分析：

112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15,457 仟元，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及營收增加致應收帳款相對增加之故，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914 仟元，主要係投入新建廠房及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故，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8,376 仟元，主要係為償還長期借款，期末現金餘額為 44,093 仟元。

董事長：梁晃千



經理人：梁晃千



會計主管：蕭慧雯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少君會計師及曾棟鑒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許江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日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健全營運計畫書 2023 年第四季情形分析

一、未來公司發展及預計成效

(一)未來之營運情形預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3 年 第一季(預估)	2023 年 第二季(預估)	2023 年 第三季(預估)	2023 年 第四季(預估)	2023 年 全年度(預估)
營業收入	37,680	49,455	56,520	91,845	235,500
營業成本	10,826	14,208	16,238	26,387	67,659
營業毛利	26,854	35,247	40,282	65,458	167,841
營業毛利率	71.27%	71.27%	71.27%	71.27%	71.27%
推銷費用	14,899	19,556	22,349	36,318	93,122
管理費用	4,120	4,683	4,870	5,057	18,730
研發費用	8,856	11,512	12,840	11,069	44,277
營業費用合計	27,875	35,751	40,059	52,444	156,129
營業淨利(損)	(1,021)	(504)	223	13,014	11,712
營業外收(支)	2,250	2,300	47,000	2,210	53,760
稅前淨利(損)	1,229	1,796	47,223	15,224	65,472

註：健全營運計畫書之預估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3 年 第一季(核閱)	2023 年 第二季(核閱)	2023 年 第三季(核閱)	2023 年 第四季(自結)	2023 年 全年度(自結)
營業收入	65,504	69,813	75,223	71,998	282,538
營業成本	14,203	14,386	15,986	15,365	59,940
營業毛利	51,301	55,427	59,237	56,633	222,598
營業毛利率	78.32%	79.39%	78.75%	78.66%	78.79%
推銷費用	36,841	41,007	44,961	44,472	167,281
管理費用	4,901	6,107	6,591	6,992	24,591
研發費用	12,371	10,313	12,531	13,914	49,129
營業費用合計	54,113	57,427	64,083	65,378	241,001
營業淨利(損)	(2,812)	(2,000)	(4,846)	(8,745)	(18,403)
營業外收(支)	14,991	9,167	(5,788)	1,636	20,006
稅前淨利(損)	12,179	7,167	(10,634)	(7,109)	1,603

註：目前之健全營運計劃書更新數。

(二)按季提報董事會之分析：

實際和預算主要差異分析：

- (1)營業收入較預估達成率約 120%，主要係國內市場銷貨增加，因單一傷口微創皮質釘型系列產品及台微醫膠原蛋白人工骨市場推廣增加市占率，Tripod-Fix 已展現產品臨床功效性，自製骨水泥成品已開發完成開始銷售。國外市場銷貨增加，主要係 Tripod-Fix 歐洲市場開始銷售。勞務收入增加係博晟測試品勞務收入。
- (2)營業毛利及毛利率較預估增加，主要係國內合約醫院銷售增加，故掌握市場終端售價所致。
- (3)費用方面較預估增加致營業淨利未達預期；主要差異為推銷費用增加，係因合約醫院營收增加及比例增加，使得勞務費用相對增加之故；管理費用增加係因新廠落成新增各項支出(房屋稅、折舊、管理費、公共基金及水電費等)及出售博晟股票交易稅等各項費用未估列；研發費用增加係因 Tripod-Fix 為申請 MDR，新增相關測試、重新撰寫臨床評估報告之顧問費與規劃相關歐盟上市後臨床費用增加。
- (4)營業外收支較預估差異，主要係預估技術轉讓之技轉金 53,760 仟元未達預期；及評價博晟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出售及評價之投資利益約 17,791 仟元所致。

執行成效說明：

本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挹注公司的營運資金，然醫療器材之研發期長且資金支出金額大，在本公司預算控制及努力改善相應措施的執行之下，以期能逐步實現本公司之健全營運計劃。

【附件四】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梁晃千	-	-	-	-	-	-	12	12	12 0.81%	12 0.81%	3,099	3,099	-	-	-	-	-	-	3,111 209.35%	3,111 209.35%	-
董事	蘇義鈞	-	-	-	-	-	-	12	12	12 0.81%	12 0.81%	2,032	2,032	104	104	-	-	-	-	2,148 144.55%	2,148 144.55%	-
董事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俊男	-	-	-	-	-	-	10	10	10 0.67%	10 0.67%	-	-	-	-	-	-	-	-	10 0.67%	10 0.67%	-
董事	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錦祥	-	-	-	-	-	-	8	8	8 0.54%	8 0.54%	-	-	-	-	-	-	-	-	8 0.54%	8 0.54%	-
董事	游智元	-	-	-	-	-	-	12	12	12 0.81%	12 0.81%	-	-	-	-	-	-	-	-	12 0.81%	12 0.81%	-
獨立董事	劉天仁	240	240	-	-	-	-	10	10	250 16.82%	250 16.82%	-	-	-	-	-	-	-	-	250 16.82%	250 16.82%	-
獨立董事	柯仁偉	240	240	-	-	-	-	12	12	252 16.96%	252 16.96%	-	-	-	-	-	-	-	-	252 16.96%	252 16.96%	-
獨立董事	陳威志	240	240	-	-	-	-	10	10	250 16.82%	250 16.82%	-	-	-	-	-	-	-	-	250 16.82%	250 16.82%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108年12月11日股東臨時會選任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係依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規定辦理，董事報酬之金額每年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中有關董事酬勞發放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及風險，擬具分派建議並經由董事會決議後，於股東會報告。而獨立董事酬勞，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以支應月薪方式給報酬，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訂定或調整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第三條 召集及會議通知 一、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二、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開會時間、地點及事由，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採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 三、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u>，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召集及會議通知 一、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二、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開會時間、地點及事由，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採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 三、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十一條 議案討論 一、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內容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二、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三、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三項規定。 以下略	第十一條 議案討論 一、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內容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二、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三、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四項規定。 以下略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一、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第十二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一、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 年度財務報告。 (三) 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七)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九)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	(二) 年度財務報告。 (三) 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u>(六) 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u> <u>(七)</u>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u>(八)</u>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u>(九)</u>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u>(十)</u>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本公司最
---	---

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 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 達本公司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十)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 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 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以下略	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u>(十一)</u>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以下略
第十八條 附則 本議事規則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作業辦法訂定於中華民國 106 年 12 年 29 日。 本作業辦法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4 年 26 日。 本作業辦法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3 年 4 日。	第十八條 附則 本議事規則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作業辦法訂定於中華民國 106 年 12 年 29 日。 本作業辦法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4 年 26 日。 本作業辦法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3 年 4 日。 <u>本作業辦法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2 年 11 年 2 日。</u>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微醫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微醫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微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微醫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微醫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台微醫集團之部分客戶銷貨收入成長顯著高於平均銷貨收入成長率，故將來自該等客戶之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上述客戶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針對上述客戶收入交易執行選樣，核對銷貨收入相對應之訂單、出貨及收款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台微醫公司業已編製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微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微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微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微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微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微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微醫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少 君



會計師 曾 棟 鑒



吳少君

曾棟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44,093	9	\$ 68,874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8,385	24	97,046	1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八）	628	-	3,58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十八及二六）	61,132	12	44,592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六）	16	-	33	-
130X	存貨（附註九）	50,642	10	51,053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u>4,623</u>	<u>1</u>	<u>4,432</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9,519</u>	<u>56</u>	<u>269,610</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1,050	4	32,140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二七）	7,192	2	36,968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七）	136,173	27	108,220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12,348	3	15,012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29,450	6	31,719	6
1915	預付設備款	2,205	-	799	-
1920	存出保證金	<u>9,567</u>	<u>2</u>	<u>9,542</u>	<u>2</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7,985</u>	<u>44</u>	<u>234,400</u>	<u>47</u>
1XXX	資產總計	<u>\$ 497,504</u>	<u>100</u>	<u>\$ 504,01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6,780	1	\$ 8,29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7,177	5	22,074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2,678	1	2,65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二二及二七）	18,109	4	2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1,591</u>	<u>-</u>	<u>4,775</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6,335</u>	<u>11</u>	<u>57,791</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二二及二七）	58,988	12	63,391	1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10,365	2	13,043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十四及二二）	229	-	437	-
2645	存入保證金	<u>773</u>	<u>-</u>	<u>-</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0,355</u>	<u>14</u>	<u>76,871</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126,690</u>	<u>25</u>	<u>134,662</u>	<u>27</u>
	權益				
3100	普通股本	291,090	59	291,090	58
3200	資本公積	155,937	31	155,937	31
3300	累積虧損	(76,212)	(15)	(77,698)	(1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u>)	<u>-</u>	<u>19</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70,814</u>	<u>75</u>	<u>369,348</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97,504</u>	<u>100</u>	<u>\$ 504,010</u>	<u>100</u>

後 附 之 附 註 係 本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八及二六）	\$ 282,538	100	\$ 206,8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u>59,940</u>	<u>21</u>	<u>50,257</u>	<u>24</u>
5900	營業毛利	<u>222,598</u>	<u>79</u>	<u>156,607</u>	<u>7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67,281	59	107,909	52
6200	管理費用	24,591	9	19,13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9,129</u>	<u>17</u>	<u>39,362</u>	<u>1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1,001</u>	<u>85</u>	<u>166,402</u>	<u>81</u>
6900	營業損失	(<u>18,403</u>)	(<u>6</u>)	(<u>9,79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六）	1,873	1	8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	-	(813)	-
7050	財務成本	(1,533)	(1)	(1,111)	(1)
7100	利息收入	1,943	1	1,204	1
7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損失）	<u>17,791</u>	<u>6</u>	(<u>7,298</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 出合計	<u>20,006</u>	<u>7</u>	(<u>7,136</u>)	(<u>3</u>)
7900	稅前淨利（損）	1,603	1	(16,931)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117</u>	<u>-</u>	<u>4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接次頁）	1,486	1	(16,980)	(8)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0)	-	\$ 32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66	1	(\$ 16,659)	(8)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05		(\$ 0.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合計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91,090</u>	<u>\$ 155,937</u>	<u>(\$ 60,718)</u>	<u>(\$ 302)</u>	<u>\$ 386,007</u>
D1	111 年度淨損	-	-	(16,980)	-	(16,98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21	32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6,980)	321	(16,65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91,090</u>	<u>155,937</u>	<u>(77,698)</u>	<u>19</u>	<u>369,348</u>
D1	112 年度淨利	-	-	1,486	-	1,48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0)	(2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86	(20)	1,46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1,090</u>	<u>\$ 155,937</u>	<u>(\$ 76,212)</u>	<u>(\$ 1)</u>	<u>\$ 370,8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603	(\$ 16,9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817	13,358
A20200	攤銷費用	4,275	4,13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48)	1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7,791)	7,298
A20900	利息費用	1,533	1,111
A21200	利息收入	(1,943)	(1,20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04	679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248)	(20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52	(2,775)
A31150	應收帳款	(16,193)	(3,30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	1,601
A31200	存貨	(5,471)	(16,3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38)	(1,215)
A32150	應付帳款	(1,487)	1,31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160	4,9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79)	1,8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937)	(5,4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43	1,20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38)	(1,1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	(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57)	(5,4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39)	(15,88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76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8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29)	(48,6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	(1,895)
B04500	購買無形資產	(1,008)	(6,04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70)	(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4)	(72,5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13,503	\$ 38,219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0,000)	(13,33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73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52)	(2,60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76)	22,28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34)	125
EEEE	現金淨減少	(24,781)	(55,65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8,874	124,52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4,093	\$ 68,8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台微醫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微醫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微醫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微醫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微醫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真實性

台微醫公司之部分客戶銷貨收入成長顯著高於平均銷貨收入成長率，故將來自該等客戶之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真實性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上述客戶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針對上述客戶收入交易執行選樣，核對銷貨收入相對應之訂單、出貨及收款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微醫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微醫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微醫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微醫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微醫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微醫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微醫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微醫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微醫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少 君



吳少君

會計師 曾 棟 鑒



曾棟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41,523	9	\$ 68,626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8,385	24	97,046	1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八）	628	-	3,58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十八及二六）	60,760	12	43,422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六）	16	-	33	-
130X	存貨（附註九）	50,246	10	50,660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u>4,183</u>	<u>1</u>	<u>4,174</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5,741</u>	<u>56</u>	<u>267,541</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1,050	4	32,140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二七）	7,192	1	36,968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1,545	-	40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七）	136,173	28	108,220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12,348	3	15,012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29,450	6	31,719	6
1915	預付設備款	2,205	-	799	-
1920	存出保證金	<u>9,567</u>	<u>2</u>	<u>9,542</u>	<u>2</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9,530</u>	<u>44</u>	<u>234,808</u>	<u>47</u>
1XXX	資產總計	<u>\$ 495,271</u>	<u>100</u>	<u>\$ 502,34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5,334	1	\$ 7,5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6,390	5	21,202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2,678	1	2,65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二二及二七）	18,109	4	2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1,591</u>	<u>-</u>	<u>4,718</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102</u>	<u>11</u>	<u>56,130</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二二及二七）	58,988	12	63,391	1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10,365	2	13,043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十四及二二）	229	-	437	-
2645	存入保證金	<u>773</u>	<u>-</u>	<u>-</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0,355</u>	<u>14</u>	<u>76,871</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124,457</u>	<u>25</u>	<u>133,001</u>	<u>26</u>
	權益				
3100	普通股本	291,090	59	291,090	58
3200	資本公積	155,937	31	155,937	31
3300	累積虧損	(76,212)	(15)	(77,698)	(1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u>	<u>-</u>	<u>19</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70,814</u>	<u>75</u>	<u>369,348</u>	<u>7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95,271</u>	<u>100</u>	<u>\$ 502,3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八及二六）	\$ 277,109	100	\$ 202,2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u>59,949</u>	<u>21</u>	<u>50,105</u>	<u>24</u>
5900	營業毛利	217,160	79	152,183	76
591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 銷貨利益	(<u>219</u>)	-	<u>381</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淨額	<u>216,941</u>	<u>79</u>	<u>152,564</u>	<u>76</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62,027	58	104,373	52
6200	管理費用	24,645	9	18,94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8,787</u>	<u>18</u>	<u>36,114</u>	<u>1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5,459</u>	<u>85</u>	<u>159,432</u>	<u>79</u>
6900	營業損失	(<u>18,518</u>)	(<u>6</u>)	(<u>6,868</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 二六）	496	-	48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68</u>)	-	(<u>813</u>)	-
7050	財務成本	(<u>1,533</u>)	(<u>1</u>)	(<u>1,111</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 益（損失）份額	1,376	1	(<u>2,573</u>)	(<u>1</u>)
7100	利息收入	1,942	1	1,200	1
7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u>17,791</u>	<u>6</u>	(<u>7,298</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0,004</u>	<u>7</u>	(<u>10,112</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1,486	1	(\$ 16,980)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	-	-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1,486	1	(16,980)	(8)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	-	32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66	1	(\$ 16,659)	(8)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本	\$ 0.05		(\$ 0.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1,090	\$ 155,937	(\$ 60,718)	(\$ 302)	\$ 386,007
D1	111 年度淨損	-	-	(16,980)	-	(16,980)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21	32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6,980)	321	(16,65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91,090	155,937	(77,698)	19	369,348
D1	112 年度淨利	-	-	1,486	-	1,48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20)	(2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486	(20)	1,46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91,090	\$ 155,937	(\$ 76,212)	(\$ 1)	\$ 370,8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486	(\$ 16,98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817	13,358
A20200	攤銷費用	4,275	4,13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7)	1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7,791)	7,298
A20900	利息費用	1,533	1,111
A21200	利息收入	(1,942)	(1,2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份額	(1,376)	2,57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12	673
A2390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	219	(381)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248)	(20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52	(2,775)
A31150	應收帳款	(17,151)	(3,9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	1,601
A31200	存 貨	(5,473)	(16,4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47)	(1,137)
A32150	應付帳款	(2,224)	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338	5,3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27)	1,9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8,317)	(4,1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42	1,2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38)	(1,12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13)	(4,0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39)	(15,88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76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8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729)	(\$ 48,68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	(1,89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08)	(6,04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70)	(6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4)	(72,5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3,503	38,219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0,000)	(13,33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773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52)	(2,60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76)	22,281
EEEE	現金淨減少	(27,103)	(54,35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8,626	122,979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1,523	\$ 68,6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微創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盈虧撥補表

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期初待彌補虧損	(77,698)	(77,698)
加：112年稅後淨利	1,486	1,486
期末待彌補虧損		(76,212)

董事長：梁晃千



總經理：梁晃千



會計主管：蕭慧雯

